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对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我们作为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监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对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一、关于执行仲裁裁决暨变更“一只酸奶牛”项目补偿条款的意见

根据生效的仲裁裁决，综合考虑客观事实，同意公司执行5056号裁决书暨变更关于“一只酸奶牛”项目补偿条款。上述条款的变更合法合规、有利于保护公司或其他投资者的利益，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之签署页）

监事签名：

张 薇

王化银

蔡青青

2024 年 11 月 7 日